

证券代码：836163

证券简称：美安医药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，本次监事会提名陈兆然为公司监事。

任命陈兆然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监事刘娇女士申请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陈兆然女士担任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兆然，女，1983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群众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执业中药师，主管中药师。2004 年 9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沈阳红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 QC，再注册专员，总经办文员，人事专员；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，在沈阳市新民惠生药房，担任法人代表，质量负责人；2015 年 11 月至今在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销售内勤主管。教育经历：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就读于辽宁中医药大学，中药制药专业，大专毕业；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读于吉林大学，生物制药专业，本科毕业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工作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7日